

中共兰州市西固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西农领办发〔2021〕1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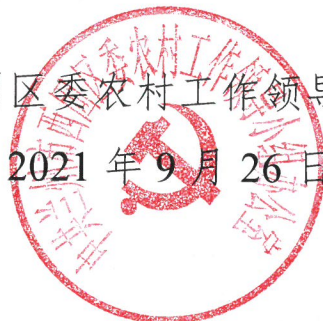
中共兰州市西固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兰州市西固区2021年统筹整合使用 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区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

《兰州市西固区2021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已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相关单位严格按照《关于落实〈甘肃省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辦法〉的实施细则》，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兰州市西固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9月26日



兰州市西固区 2021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 涉农资金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中央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精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意见》（国办发〔2016〕22号）和财政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以及省财政厅等12部门《关于甘肃省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甘财扶贫〔2021〕3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需求，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进一步完善优化财政涉农资金管理使用机制，充分发挥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聚合效应，有效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二、目标任务

通过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集中优势资源，聚力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进乡村振兴衔接重点工作。不断完善“决策民主严谨、投向科学合理、监管规范严格、运行高效有效”的涉农资金管理机制，有力促进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壮大，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农民收入稳定增长，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和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农村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

三、整合资金来源及规模

根据财政涉农资金整合要求，2021年我区计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411万元（省级资金456万元、市级资金950万元、区级资金5万元）具体包括：

1. 原农业农村局主管的2021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甘财扶贫〔2021〕10号）300万元。
2. 原区财政局主管的农村综合改革专项补助资金（甘财农〔2021〕73号）156万元。
3. 原农业农村局主管的2021年市级农业项目资金-脱贫攻坚巩固拓展与乡村振兴接续资金（兰财农〔2020〕114号）500万元。
4. 原农业农村局主管的2021年市级脱贫攻坚巩固拓展与乡村振兴接续资金（兰财农〔2021〕19号）200万元。
5. 原区财政局主管的2021年市级农村公益事业补助资金（兰财农〔2020〕112号）200万元。
6. 原区财政局主管的2021年第二批市级农村公益事业补助

资金（兰财农（2021）26号）50万元。

7.原农业农村局主管的2021年区级预算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资金（西财农〔2021〕30号）5万元。

四、整合资金项目建设任务

2021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主要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农村基础设施等四个方面,具体安排如下:

(一)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10个,安排统筹整合资金929.76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304万元,市级财政资金625.76万元),占比65.9%。

1.种植业发展项目

(1)兰州金德百合公司百合种植基地及净化车间、实验室建设项目。总投资485.93万元,新建优质百合种球基地500亩和百合实验室、净化车间。其中,企业自筹344.5万元,财政补助141.43万元。财政补助资金主要用于百合净化车间和百合实验室建设。项目形成资产归属金德百合公司,公司与建成优质种球百合基地的村签订种植管理协议,每年按照每亩50元的比例,返还村集体,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2)兰州尚古堂食品有限公司兰州百合绿色种植基地和产业体系建设项目。总投资400万元,新建绿色百合品种种植示范基地200亩和绿色百合加工体系。其中企业自筹280万元,财政补助120万元。财政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新建绿色百合贮藏加工包装生产线。项目形成资产归属兰州尚古堂食品有限公司。公司与杨

家咀、小金沟、熊子湾村等村集体签订绿色百合种植管理协议，由村集体协助种植技术推广和百合收购，每年按照本村百合收购量的 1% 返还村集体，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3) 西固区物现代化智慧农业试验示范点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15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在达川镇达家台（上车村）建设 1 个 300 亩的水肥一体化大田示范点和 2 个物联网智能水肥一体化日光温室示范点。项目形成资产归属达川镇上车村，由村集体与使用该系统的和恒农业公司和绿源、田园农民专业合作社签订务工保障协议，保证每年稳定务工 25 人以上，人均年增收 3 万元。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2. “两后生”培训（雨露计划）项目

(4) 西固区 2020-2021 学年春季“雨露计划”两后生职业技能培训资金补助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3.45 万元，对全区脱贫户和监测户中 23 名两后生的 2020-2021 学年春季学期，按照每学期 1500 元的标准进行补助。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3. 脱贫劳动力跨省就业补助项目

(5) 西固区 2021 年脱贫劳动力跨省就业交通补助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0.96 万元，对全区跨省就业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16 人，按照每人每年 600 元的一次性补助的标准，进行跨省就业交通补助。

责任单位：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 农业产业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6) 兰州农业科技创新发展产业园基础道路建设工程项目。计划投资 227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在达川镇达家台（上车村）的和恒农业产业基地建设全长 2232.491 米，设计时速为每小时 5 公里的产业路和 3000 立方米的蓄水池 1 座。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水务局

(7) 柳泉镇漫坡村头泵房蓄水池改造项目。计划投资 52.92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在柳泉镇漫坡头村，对原南北两山指挥部所属已废弃破损蓄水池进行改造，将原有倒锥形蓄水池改建为长方体蓄水池，蓄水量 600 立方米，配合已建泵房，满足漫坡头村 363 农户农田蓄水灌溉需求。

责任单位：区水务局

(8) 达川镇水渠U型槽衬砌工程项目。计划投资 5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在达川镇上车村建设U50 型槽衬砌渠道 2039 米、分水口 283 个，U40 型槽衬砌渠道 2882 米、分水口 314 个，30 型槽衬砌渠道 416 米，分水口 78 个；覆盖灌溉区域 675 亩。在河咀村拆除原有破损U型渠 325 米，建设U60 型槽衬砌渠道 330 米，分水口 35 个，灌溉区域约 43 亩。

责任单位：区水务局

(9) 马家山田园综合体电力配套项目。计划投资 6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在金沟乡马家山村郝家山社所在的马家山田园综合体建设 10 千瓦配电室 1 座，变压器电站 1 座，200 米 10 千瓦线路，电线杆 4 根。

责任单位：兰州电力公司

(10) 四季青街道光月山村调蓄水池及配套管线项目。计划投资 120 万元，建设容积 4000m³ 蓄水池一座敷设进出水钢管 400m，安装各类闸阀 10 个，修建闸阀井 3 座及相关附属设施。

责任单位：区水务局

(二)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 个，安排统筹整合资金 481.24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52 万元，市级财政资金 324.24 万元，区级财政资金 5 万元），占比 34.1%。

1. 农村公路

(11) 金沟乡下大金沟至张家窑农村道路项目。总投资 254 万元，整合资金补助 200 万元，计划修建一条长 2.8 公里，路面宽 3.5 米的村组道路及相关安防设施。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

2.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12) 张家大坪污水处理项目。总投资 557 万元，整合资金补助 213 万元，计划新建一座占地 280 平方米的污水处理厂，主要建设化粪池、沉淀池、回水用池、加药系统、纯净管网等。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13) 河口镇 109 国道沿线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计划投资 68.24 万元，在河口镇 109 国道（岗镇村、咸水村）沿线开展拆旧排危、拆违治乱、村内道路硬化、场地硬化、沿线种植苗木等综合治理；购置小型垃圾清运车 2 辆；购置电动三轮洒水车 2 辆。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五、责任分工

区财政局负责牵头组织开展涉农资金整合工作；负责梳理归集列入整合范围的专项资金；制定涉农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支持重点，确保整合后各项资金安全规范使用；负责涉农资金整合使用方案编制、有关数据统计汇总等工作。

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负责牵头制定、完善项目库建设；负责项目资金需求清单梳理汇总，配合编制涉农资金整合使用方案；牵头组织开展整合项目验收，并进行绩效评价。

区审计局负责涉农资金整合项目审计监督，参与项目竣工验收等工作。

项目主管部门在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负责具体主管项目建设工作，履行涉农资金整合工作中的相关职责。

乡镇、街道负责涉农资金整合项目具体实施工作，配合做好其他行业主管部门在本辖区内工作。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严格考核。各乡镇、相关部门要在区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服从大局、紧密配合、全力支持、形成合力，严格按照整合方案确定的整合资金投向计划及应承担的工作任务落实资金，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定期和不定期对下达的项目资金进行抽查，对重视不够、措施不力、落实不到位、不按规定任意安排项目、应整合而不按规定整合或拒不整合、造成资金分散使用的单位，将严肃追究责任。

（二）加强管理，健全制度。按照上级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工作要求，严格按照规定，逐步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体系，为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提供制度支撑。在项目管理上，要严格落实项目公告公示制、工程招投标制、物资服务政府采购制、项目法人负责制、工程监理制等制度；在资金管理上，要严格执行财政资金国库集中支付制、财政资金绩效考评制等制度，切实提高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加强监督，确保实效。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对整合项目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跟踪调查、监督检查，不定期的对整合项目的实施及检查情况向区农业分管领导汇报。对整合涉农专项资金工作中，不按规定程序履行报批手续，擅自申报项目或擅自调整变更项目实施计划的，给予通报批评，并依法依规追究单位领导和相关人员的责任。同时，项目完工后，项目建设单位要出具项目决算审计报告。

附件：西固区 2021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